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辞职的情况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公司董事鲁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鲁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鲁锦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子公司成都狮之吼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鲁锦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鲁锦先生原定任期为2018年12月24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31,9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其离职后所持股份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及董事会对鲁锦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董事期间所作出的努力和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将尽快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二、董事股份减持计划终止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鲁锦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含）1,007,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锦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仍持有公司股份4,031,9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

鉴于鲁锦先生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根据鲁锦先生的书面通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提前终止。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 1、鲁锦先生出具的《辞职报告》；
- 2、鲁锦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终止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7日